

证券代码：871492

证券简称：博迈特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17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3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用贷款》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二）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三）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3月17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5040055775

（二）联系人：王兆功

（三）联系地址：辽宁省调兵山市晓明镇

（四）会议费用：参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向董事会书面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资料。

博迈特硼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